

## 苏州君雄精密五金制造有限公司年产机箱、五金件 100 万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11 月 2 日,苏州君雄精密五金制造有限公司根据江苏省优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苏州君雄精密五金制造有限公司年产机箱、五金件 100 万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UTS 环监(验)字[2017]第 1202 号))(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高新区环保局审批决定等文件的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工作组由项目建设单位(苏州君雄精密五金制造有限公司)、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江苏宏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江苏省优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以及三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表”等相关材料,经认真讨论,提出以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苏州君雄精密五金制造有限公司原地址位于苏州高新区横山路 36 号,从事金属面板、金属机箱和小五金件的生产,于 2005 年 5 月取得苏州高新区环保局批文(苏新环项[2005]390 号);因原项目所在地调整用地规划,需要整体搬迁。

现项目搬迁至苏州通安镇华金路 225 号通安科技产业园 5 号厂房 1 栋(两层),租赁苏州高新区华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厂房,生产规模为年产机箱、五金件 100 万件。

项目建筑面积 9941 平方米;项目职工人数约 20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 8 小时一班制,年工作时间为 2400 小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3 年 10 月由江苏宏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2013 年 11 月 8 日高新区环保局以“苏新环项[2013]896 号”予以审批;项目于 2016 年 1 月开工建设。

2017 年 11 月由江苏宏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苏州君雄精密五金制造有限公司年产机箱、五金件 100 万件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送高新区环保局备案,并在 2017 年 12 月 18 日获得高新区环保局的“建设项目排放污染物指标申请表”核批。

江苏省优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12 日、2018 年 2 月 8 日-9 日(污水复测)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

项目建设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评阶段拟总投资为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5%;,目前实际投资情况与此相符。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君雄精密五金制造有限公司年产机箱、五金件 100 万件项目”；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与环评阶段对比，变动情况如下：

##### 1. 产品规格及规模：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规格 1			规格 2					
	金属面板、金属机箱、小五金件	尺寸	重量	涂层厚度	尺寸	重量	涂层面积	涂层厚度		
环评		500mm*300mm	5kg	0.1mm	1200mm*6mm	8kg	1.5m <sup>2</sup>	0.1mm	100 万件	2400
实际		500mm*300mm	5kg	<b>0.3mm</b>	1200mm*6mm	8kg	1.5m <sup>2</sup>	<b>0.3mm</b>	100 万件	2400
备注		不变	不变	<b>加厚</b>	不变	不变	不变	<b>加厚</b>	不变	不变

注：2 种规格产品的涂层厚度由 0.1mm 增加到 0.3mm，导致“粉末涂料”的年用量由 10 吨增加到 30 吨，涂装面积不变。

##### 2. 原辅材料（变化部分）：

原辅料名称	环评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备注
粉末涂料	10 吨	30 吨	增加 20 吨

注：与环评相比，原辅材料中除“粉末涂料”增加外，其他材料均不变。

3. 本次固化工序的有机废气（VOCs）总量由 0.01 吨/年增加到 0.03 吨/年、颗粒物总量由 0.0513 吨/年增加到 0.1513 吨/年；本次变动总量的新增有机废气（VOCs）为 0.02 吨/年、颗粒物增加到 0.10 吨/年，得到了高新区环保局的认可，上述新增总量均未超过 0.5t/a。

4. 项目的选址、产品品种、生产能力、（除厚度外）产品规格、（除粉末涂料外）原辅材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污染处理设施等方面均没有重大变化。

按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和《关于加强苏州高新区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试行）的通知》（苏高新环（2016）14 号）的要求，本项目的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脱脂后清洗废水、硅烷处理后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纯水制备弃水及生活污水；其中“脱脂后清洗废水、硅烷处理后清洗废水”经自建 1t/h 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与“设备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纯水制备弃水”及“生活污水”一起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高新区恩古山污水处理厂处理；而部分出水经中水回用处理工艺后回用于水洗工段，回用水率达到 50%以上。污水处理工艺为“隔油调节+混凝、絮凝、沉淀+接触氧化池+二沉池”；中水回用工艺为“砂滤、碳滤+UF 超滤+RO 反渗透”。

本项目的污水排放口依托苏州高新区华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污水总排口排放；本项目设置独立污水采样口。

##### 2.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有焊接废气、喷涂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固化废气、丝印废气；其中焊接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为无组织排放；喷涂废气产生喷粉粉尘（颗粒物）由“脉冲式滤筒过滤器”除尘回收后外卖，少量未能回收的粉尘经过车间换气后无组织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和固化产生的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ub>s</sub>，由对应东侧和西侧生产线的2个15米高1#、2#排气筒排放；丝印废气主要污染物为VOC<sub>s</sub>，通过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 3. 噪声

主要噪声源为冲床、磨床、焊机、空压机、喷涂线等，其噪声源强在75-85dB(A)之间，产生的噪声经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予以降噪。

###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的固体废弃物有年产生量废金属边角料3吨、废包装材料1吨、废粉末涂料2吨、不合格品1吨、脱脂废液3.2吨、硅烷处理废液3.2吨、废润滑油0.05吨、废油墨0.001吨、废污泥6吨、生活垃圾6吨，现实际生产情况与环评一致；其中废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粉末涂料、不合格品为一般废物经收集后外售利用；脱脂废液、硅烷处理废液、废润滑油、废油墨为危险废物，委托江苏和顺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废污泥委托淮安市五洋再生物资回收利用有限公司进行处置；产生生活垃圾6吨由苏州高新区通安市政服务有限公司统一清运。项目建有约10m<sup>2</sup>危废暂存间1间，并建有20m<sup>2</sup>一般固废暂存间1间。

### 5.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①项目废水处理站、危废贮存间等地面已经采取防渗、防漏措施。

②排污口规范化：项目的废气排气筒、污水处理站排放口、污水总排口、危废堆场间均设有环保图形标志牌。

③项目以厂房边界为起算点设置100米卫生防护距离，经调查，在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经江苏省优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在2018年1月11日-12日、2018年2月8日-9日（复测）对苏州君雄精密五金制造有限公司的废水排口、废气、厂界噪声进行监测，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达85-94%，符合大于75%的要求。

监测结果如下：

####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在2018年1月11日-12日对本项目废水排口中**废水**进行检测时，排放口废水的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总磷、氟化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的日均值浓度均符合恩古山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而氨氮超标，经检查，是由于生活污水排放管道未进行定期清理，导致氨氮结果异常；后厂区人员对污水管道进行了清理，并在2018年2月8日-9日对本项目生活污水总排口废水进行复测，排放口废水的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总磷、氨氮、氟化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的日均值浓度均能符合恩古山污水处

理厂的接管标准。

## 2. 废气

在2018年1月11日-12日对本项目的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进行了检测，情况结果如下：

有组织排放废气：本项目1#、2#排气筒出口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标准要求，总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达到《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德技术方法》（GB/T3840-91）的标准要求。

无组织排放废气：厂界下风向大气中颗粒物、总挥发性有机物废气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3. 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检测结果表明，场界东、南、西、北侧的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 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脱脂废液、硅烷处理废液、废润滑油、废油墨为危险废物，已与江苏和顺环保有限公司签署协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废污泥（危险废物）也与淮安市五洋再生物资回收利用有限公司签署危废处置协议；生活垃圾已签署与苏州高新区通安市政服务有限公司的清运协议。

##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核算，本次项目废水、废气排放总量均在环评批文的总量之内，其中废水量 $\leq 1089$ 吨/年、COD $\leq 0.325$ 吨/年、氨氮 $\leq 0.014$ 吨/年；有组织废气中烟尘（颗粒物） $\leq 0.042$ 吨/年、二氧化硫 $\leq 0.021$ 吨/年、氮氧化物 $\leq 0.21$ 吨/年、VOC<sub>s</sub> $\leq 0.03$ 吨/年；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 $\leq 0.1513$ 吨/年。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的外排废水（含生活污水）、1#2#排气筒有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均能达到验收执行标准；项目对周边地表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的影响不大。

##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规定要求，验收组认为：本项目的废水、废气处理设施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项目的噪声、固废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另由环保主管部门进行。

## 七、后续要求：

1. 建议加强生产废水的污水处理站的运行管理，定期检测自建污水处理站出水、回用中水的水质及达标分析。

2. 加强一般工业固废的管理。

3. 完善本项目应急预案编制。

4. 焊接烟尘应配置“移动式焊烟除尘器”除尘，减少焊烟无组织废气排

放量。

5. 加强废气、废水治理设施的维护、维修。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附后

